

西咸新区屹立园设施农业预应力混凝土立柱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福建闽科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 西咸新区屹立园设施农业预应力

混凝土立柱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西咸新区屹立园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19 年 3 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 6、结论与要求——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要求。
-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西咸新区屹立园设施农业预应力混凝土立柱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	西咸新区屹立园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胡理斌		联系人	胡理斌	
通讯地址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尚家组 8 号				
联系电话	17789169252	传真	-	邮政编码	713702
建设地点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尚家组 8 号				
立项审批部门	泾河新城发展和改革局		批准文号	2018-611206-30-03-040994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19802		绿化面积(平方米)	2125	
总投资(万元)	500	其中: 环保投资(万元)	46.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9.3%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9 年 4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建设单位简介

西咸新区屹立园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原名泾河新城满玉水泥制品厂，经县纪委、监察局介绍，2004 年 6 月 20 日与永乐镇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合同书，生产经营混凝土构件，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上报更名为西咸新区屹立园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并取得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水泥制品制造、销售；农用生产资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项目建成运行多年，目前正在补办环保手续。2018 年 8 月 3 日，经相关部门检查，企业违反《西安市“铁腕治霾·保卫蓝天”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 年）》、《西安市 2018 年“铁腕治霾·保卫蓝天”2018 年“1+1+23”专项方案》中《西咸新区“铁腕治霾·保卫蓝天”2018 年“散乱污”企业整治专项方案》有关规定，而依相关要求进行整改，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企业“散乱污”整改情况验收合格。

二、建设项目由来

随着社会经济的持续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城市和农村的基础设施建设都在快速增长，作为公共设施必需品的水泥制品使用量剧增，推动本行业的快速发展。在此背景下，西咸新区屹立园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投资 500 万元，在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

新城永乐镇尚家村尚家组 8 号建设西咸新区屹立园设施农业预应力混凝土立柱生产项目。

2018 年 8 月 15 日泾河新城发展和改革局印发了关于《西咸新区屹立园设施农业预应力混凝土立柱生产项目备案确认书》，项目代码：2018-611206-30-03-040994，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自建生产用车间 8000m²，建预应力混凝土立柱生产线 3 条。其生产流程从预应力钢筋铺设与张拉，混凝土搅拌，挤压成型，成品养护，堆放，直到验收。日产量为 1 万米。年产量 300 万米。年产值 3000 万元。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目前已停业整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和国务院（2017）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该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接受委托后，我单位安排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和调查，收集了有关资料，在综合分析项目特点和环境特征的基础上，结合现场踏勘情况，编制完成了《西咸新区屹立园设施农业预应力混凝土立柱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分析判定内容

1、产业政策分析

经检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可知，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淘汰类和限制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004 年 6 月 20 日西咸新区屹立园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原泾阳县永乐满玉预制厂）与永乐镇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合同书，合同见附件。

2018 年 8 月 15 日泾河新城发展和改革局印发了关于《西咸新区屹立园设施农业预应力混凝土立柱生产项目备案确认书》，项目代码：2018-611206-30-03-040994。

2、与《陕西省铁腕治霾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 年）（修订版）》、《西咸新区泾河新城“铁腕治霾·保卫蓝天”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 年）及 2018 年度 1+1+23 组合方案的通知》符合性。

表 1 符合性分析

内容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陕西省铁腕治霾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 年）（修订版）》	加强物料堆场扬尘监管。严格落实煤炭、商品混凝土、粉煤灰等工业企业物料堆场抑尘措施，配套建设收尘和密封物料仓库，建设围墙、喷淋、覆盖和围	本项目为混凝土立柱制造项目，建设全封闭原料储棚、全封闭生产车间。水泥储存于水泥仓中。卸料全程于原料储棚内进	符合

	<p>挡等防风抑尘措施。采用密闭输送设备作业的,必须在装卸处配备吸尘、喷淋等防尘设施,并保持防尘设施的正常使用,严禁露天装卸作业和物料干法作业。 (各市政府负责)</p>	<p>行,并进行场地洒水抑尘。</p>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铁腕治霾·保卫蓝天”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及2018年度1+1+23组合方案的通知》	<p>严格落实煤炭、粉煤灰等工业企业物料堆场抑尘措施,配套建设收尘和密封物料仓库,建设围墙、喷淋、覆盖和围挡等防风抑尘措施。采用密闭输送设备作业的,必须在装卸处配备吸尘、喷淋等防尘设施,并保持防尘设施的正常使用,严禁露天装卸作业和物料干法作业。(环境保护局牵头,各街镇负责)</p> <p>强化两类企业及二灰石拌和厂扬尘污染治理,配套建设密封物料仓库,严禁露天装卸作业和物料干法作业。(规划建设局牵头,各街镇负责)</p>		

3、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尚家组 8 号,租用泾阳县永乐镇尚家村建设用地。项目所在地水、电齐全,东侧为商砼搅拌站(现已拆除),南侧为村道,其次农田,西侧 45m 为 G65 包茂高速,北侧为村道,其次为净煤中心,项目所在地交通便捷,选址合理。经判定项目可行。

三、本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西咸新区屹立园设施农业预应力混凝土立柱生产项目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单位: 西咸新区屹立园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尚家组 8 号

总投资: 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

建设内容与规模: 总占地面积 19802m²。主要建预应力混凝土立柱生产线 3 条。其生产流程从预应力钢筋铺设与张拉,混凝土搅拌,挤压成型,成品养护,堆放,直到验收。日产量为 1 万米,年产量 300 万米。年产值 3000 万元。

四、建设规模与内容

1、主要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预应力混凝土立柱生产线 3 条，日产量为 1 万米，年产量 300 万米，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

表 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与原料储棚	2 座，钢结构，全封闭，1#车间长 30m，宽 20m，2#车间长 20m，宽 10m，总占地面积 800m ² ，每个车间内设配料机、搅拌机等设备，用于原料混合搅拌，车间两侧共配备 3 条生产线，用于钢筋铺设与张拉、混凝土立柱生产及成品养护。原料储棚位于车间内，封闭储存。	已建
	成品堆放区	位于 1#生产车间南北两侧，2#生产车间东西两侧，主要用于成品的自然养护成型与堆放。	已建
辅助工程	水泥罐	3 座，仓容均为 50t。	已建
	办公室与生活区	3 处，分别位于厂区东北侧、西北侧、北侧，砖混结构，总占地面积 874m ² 。	已建
	物资设备房	1 间，位于厂区西南侧，砖混结构，长 40m，宽 5m，占地面积 200m ² 。	新建
	次品回收房	1 间，位于厂区东南侧，活动板房结构，长 18.5m，宽 11m，占地面积 203.5m ² 。	拟建
	危废暂存间	1 间，位于厂区西南侧，占地面积 5m ² 。	拟建
	绿化	厂区绿化面积约 2125m ² 。	拟建
公用工程	给水	由乡镇自来水供给。	-
	排水	采取雨污分流，雨水沿厂区外道路排放；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由吸粪车定期抽吸，拉往污水处理厂。	-
	供电	由乡镇电网提供。	-
环保工程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由吸粪车定期抽吸，拉往污水处理厂。	-
	废气	原料场为全封闭储棚，仅留车辆出入通道，地面硬化、配备喷淋降尘系统；生产车间全封闭，配料机、搅拌机均置于车间内，配料机、搅拌机上方各设一集气罩，收集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15m 排气筒排放；水泥仓粉尘采用仓顶除尘器处置，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落于水泥仓内；厂区出入口设洗车台，厂区硬化，对物料运输车辆加盖篷布，道路作业适时洒水以及道路硬化、加强厂区绿化等措施降低起尘量。	-
	固废	生活垃圾定点收集，环卫清运；废钢筋外售资源回收单位；不合格产品人工破碎后运至次品回收房作为原料使用；化粪池池污泥定期清理，拉往污水处理厂；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内设置，加装减震基垫、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	-

2、主要设备及原辅材料消耗

表 3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位
1	钢筋拉力机	DL-1	3	台
2	配料机	JW350	4	台
3	挤压机	ZB-110-110-5	4	台

4	切割机	XQH120-600	3	台
5	电动拉料车	XY-6	5	台
6	搅拌系统	-	2	套

表4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用量	来源	备注
1	水泥	11580t/a	外购	-
2	钢筋	2100t/a		-
3	石头	32190t/a		-
4	沙子	19140t/a		-
6	脱模剂	0.31t/a		主要成分肥皂粉
7	水	6720m ³ /a	乡镇自来水	-
8	电	5.6 万 kWh/a	乡镇电网	-

3、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

表5 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备注
1	预应力混凝土立柱	300 万米	-

五、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员工主要为周边村子住户，无住宿，无餐饮），年工作 300 天，单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

六、公用工程

1、给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混凝土拌和用水、养护用水、绿化用水、车辆冲洗用水、喷淋用水。

(1) 生活用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依据《陕西省行业用水定额》(DB 61/T 943-2014)，住宿人员用水定额按 70L/人·d 计，非住宿人员按 35L/人·d，用水量为 1.05m³/d (315m³/a)，排水量按 80%计，则运营期生活污水产生量 0.84m³/d (252m³/a)，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定期拉往污水处理厂。

(2) 混凝土拌和用水：本项目原料拌和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不外排。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原料拌和用水量为 10.6m³/d (3180m³/a)。

(3) 自然养护用水：混凝土立柱自然养护所消耗的水全部进入产品。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养护所消耗的水量为 3.0m³/d (600m³/a)。

(5) 绿化用水：根据《陕西省行业用水定额》(DB 61/T943-2014) 规定，绿化用水量按 2L/m²·d 计，本项目绿化面积约 2125m²，年绿化洒水天数按 90 天计，则绿化用水量为 4.25m³/d (382.5m³/a)。

(6) 车辆冲洗用水：为防治车辆进出场带来扬尘污染，本项目在厂区出入口处设洗车台一座，对进出场车辆进行轮胎清洗，车辆冲洗用水量为 $1.5\text{m}^3/\text{d}$ ($300\text{m}^3/\text{a}$)，产生冲洗废水量为 $1.2\text{m}^3/\text{d}$ ($360\text{m}^3/\text{a}$)，补充水量约 $0.3\text{m}^3/\text{d}$ ($60\text{m}^3/\text{a}$)，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

(7) 喷淋用水：

为防止生产车间扬尘污染，本项目在两个车间设置喷淋降尘系统各一套，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喷淋用水量约 $2.0\text{m}^3/\text{d}$ ， $600\text{m}^3/\text{a}$ 。

因此，项目总水量为 $22.4\text{m}^3/\text{d}$ ， $6720\text{m}^3/\text{a}$ 。

2、排水：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沿场外道路排放，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定期拉往污水处理厂。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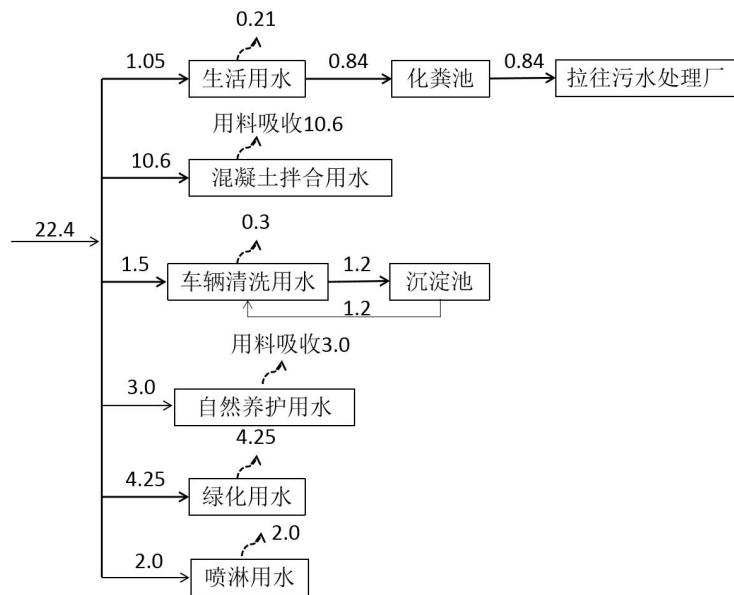


图 1 建设项目水平衡图 (m^3/d)

3、供电：由乡镇电网提供。

七、项目投资及来源

项目总投资为 500 万元，资金全部由企业自筹解决。

与本工程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西咸新区屹立园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建于 2010 年并于当年建成运行，原名泾河新城满玉水泥制品厂，后在 2018 年更名为西咸新区屹立园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并运营至今，

本次项目为未批先建项目，本项目目前已基本建设完成，经现场调查发现项目目前存在以下环保问题：

1、水泥筒仓未安装仓顶除尘器，粉尘污染未得到合理处置，不满足相关要求，本次环评要求水泥为筒仓储存并安装仓顶除尘器进行处理。

2、本项目未建设符合环保要求的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尚未设置专人管理，也未设置相应台账及五联单管理制度。

建设工程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泾河新城地处关中平原中部，泾河下游。县境介于东经 $108^{\circ} 29' 40''$ — $108^{\circ} 58' 23''$ ，北纬 $34^{\circ} 26' 37''$ — $34^{\circ} 44' 57''$ 。东与三原、高陵县交界，南与咸阳市渭城区接壤，西隔泾河与礼泉县相望，北依北仲山、嵯峨山与淳化、三原县毗邻。县城位于西安市北偏西54公里，咸阳市北偏东28公里。

2、地形、地貌

泾河新城位于关中断陷盆地中部，泾河与渭河交汇处的泾河北岸一级阶地和高漫滩上，就规划区地势来看，总体上西北高、东南低（西北高程391.0m，东南为376m）。其中阶地成东南方向展布，南北宽4.0km，地势平坦开阔，向南倾斜，坡度为0.4%；高漫滩宽0.6-1.2km，地势平缓，坡度0.12%。根据现场勘察，项目场地地势相对平坦。

3、地质构造

泾河新城所在区域位于关中地堑北缘与鄂尔多斯向斜的接触部分，地质构造受祁吕贺“山”字构造、新华夏构造及秦岭纬向构造的影响，形成出露的构造形迹有东西走向的断裂构造及东北走向的褶皱和断层，隐伏的构造有泾河断裂、扶风——礼泉断裂以及永乐——零口断层等。

嵯峨山南麓断层：属于秦岭纬向构造体系一条大断层，沿嵯峨山南麓分布为一方向近东西走向的张性断层（正断层），在口镇治峪河可见清晰的断层面，倾向正南，倾角50°左右。在山底何村东部山坡上见局部的断层三角面，段距在300米以上。该层控制了老第三系底层的分布，在形态上控制了渭北黄土高原高出泾河平原百余米的地貌景观。

西风山皱褶与断层：西风山皱褶轴向呈北东向，是一个发育于寒武、奥陶系石灰岩之中的两翼不对称背斜构造。核部地层为寒武系，两翼均为奥陶系灰岩。地层产状北翼陡，南翼缓（北翼倾向北西，倾角80°；南翼倾向14°-24°），上覆有下更新统洪积相砾卵石层，已胶结成岩。

王桥-鲁桥隐伏断层：为一隐伏于新生界松散堆积物下部的断层，沿王桥、桥底、安吴镇至三原县鲁桥镇一带分布。该断层构成本县河流阶地与黄土塬和洪积扇裙的分

界，使黄土塬和洪积扇裙高高突起，且和二级阶地呈陡坎接触，下伏基岩为奥陶系灰岩。

泾河及扶风-礼泉断层：这是两条交汇于泾河的性质不明的隐伏断层，泾阳断层走向北西，沿泾河分布。

4、气候特征

泾河新城所在区域地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常年主导风向东北风。四季冷暖、干湿分明，冬季寒冷干燥，夏季炎热多雨，降水量年际变化很大，七月、九月降水较集中，年平均气温13℃，冬季（1月）最冷为-20.8℃，夏季最热（7月）为40.9℃。年均降水量560.6毫米，最多降水量820.5毫米，最少为349.2毫米。日照时数年平均为2195.2小时，最多（8月）为541.6小时，最少（2月）为146.2小时。无霜期平均为213-225天，无霜期年均213天；最大冻土深度0.5m。

5、水文特征

（1）地表水

泾河新城区域内涉及的河流为泾河，属于渭河的一级支流，黄河二级支流。泾河在泾阳内源自宁夏回族自治区泾源县，自谢家沟入境，张家山出谷，东南流至桃园村附近出境。县内河长77km，流域面积634m²。多年平均径流量18.67亿m³，平均流量64.1m³/s，年输沙量2.74亿m³。新城内泾河长度约23.5km。

（2）地下水

泾河新城所处区域黄土台原区潜水位埋深变化较大，为20-90m。谷区主要富水区分布在泾河漫滩一、二级阶地区，潜水位较浅，一般为5-30m，含水层岩性为砂，砂砾卵石层，透水性和富水性均好。区域地下水类型以重碳酸型水为主，矿物度小于1g/L，属于淡水。

经现场勘查，评价区内无珍稀动植物物种。

环境质量概况

建设工程所在地区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一、环境空气质量

根据《2017年12月及1~12月全市(咸阳市)县区环境空气质量状况通报》(陕西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2018年1月8日)中泾河新城1~12月空气质量状况统计数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评价见表6。

表 6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县区	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项目	浓度(均值)	平均时间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占标率(%)
					二级		
泾河新城	6.35	PM10	128 $\mu\text{g}/\text{m}^3$	年平均	70 $\mu\text{g}/\text{m}^3$	不达标	182.9
		PM2.5	67 $\mu\text{g}/\text{m}^3$	年平均	35 $\mu\text{g}/\text{m}^3$	不达标	191.4
		SO2	16 $\mu\text{g}/\text{m}^3$	年平均	60 $\mu\text{g}/\text{m}^3$	达标	26.7
		NO2	31 $\mu\text{g}/\text{m}^3$	年平均	40 $\mu\text{g}/\text{m}^3$	达标	77.5
		CO	1.4 mg/m^3 (95位百分浓度)	24 小时平均	4 mg/m^3	达标	35.0
		O3	196 $\mu\text{g}/\text{m}^3$ (90位百分浓度)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mu\text{g}/\text{m}^3$	不达标	122.5

由表6评价结果可知, SO2、NO2、CO年评价指标达标, PM10、PM2.5、NO2、O3年评价指标不达标, 可见, 泾河新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 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 泾河新城积极响应《陕西省铁腕治霾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修订版)》、《西咸新区泾河新城“铁腕治霾·保卫蓝天”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及2018年度1+1+23组合方案的通知》等相关政策, 落实相关措施, 加强环境管理, 改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 争取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达标。

二、声环境质量

本次噪声监测由陕西盛中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1日-2日对项目周围的环境噪声进行了现状监测, 测量仪器采用 AWA6228+型声级计(编号: SZ-YQ 097), 监测依据《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 分昼间、夜间两个时段进行。

1、监测布点及时段

在项目厂址四周各布设1个监测点位, 共布设了4个噪声监测点, 监测依据《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 分昼间、夜间两个时段进行监测。

2、评价标准及方法

评价标准采用《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2类和4a类标准。

评价方法采用环境噪声监测数据统计的等效连续A声级与所执行的环境标准相比，确定评价区声环境质量是否达标。

3、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于2018年9月1日-2日，昼、夜各监测一次，监测结果见表7。

表 7 环境噪声监测统计结果 单位: dB (A)

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Leq dB(A))				
监测点位	2018年9月1日		2018年9月2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厂界东	56.4	48.0	57.2	47.8
2#厂界南	58.3	49.2	58.1	49.1
3#厂界西	58.6	51.4	59.6	51.7
4#厂界北	56.8	44.3	55.9	45.7
仪器校准值 dB(A)	测前	93.8	测前	93.8
	测后	93.9	测后	93.7
气象条件	多云、东风、风速: 1.5m/s		多云、北风、风速: 0.3m/s	
备注	1、本次监测结果仅对本次测试样品有效。 2、监测点位示意图见附图。			

由表8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所在地昼间和夜间东、南、北厂界噪声监测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西厂界满足4a类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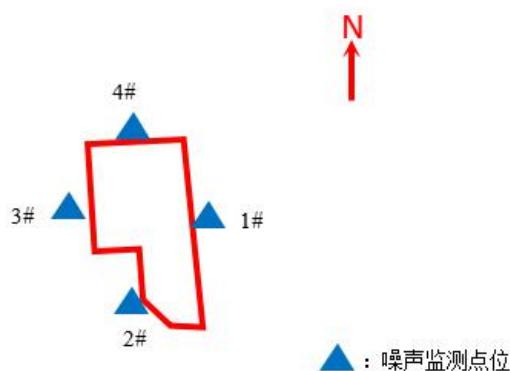


图 2 噪声监测点位图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本项目的排污特点和周围的环境特征,确定了本次评价控制污染的主要内容与环境保护目标,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8。

表8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

环境要素	行政村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界距离	
		X	Y				方位	距离(m)
环境空气	同官张村	252~718	-98~166	居住区	90户/约270人	二类功能区	东	270
	二青王村	-152~289	-818~-642	居住区	200户约/600人		南	650
	冉孟村	-902~114	-869~350	居住区	140户约/350人		西	216
	铁孟村	373~759	-725~-505	居住区	180户/约350人		东南	700
	西徐村	-263~66	-1275~865	居住区	185户/约370人		南	1030
	东徐村	466~757	-1324~-818	居住区	160户/约300人		东南	1000
	田村	757~1064	897~688	居住区	208户/约600人		东南	1000
	都家村	1228~1523	-208~0	居住区	230户/约650人		东	1200
	同兴村	293~902	637~1070	居住区	80户/约230人		东北	700
	尚家村	-651~-253	361~650	居住区	105户/约200人		西	130
	北史村	-1367~-1080	-302~-106	居住区	85户/约220人		西	1100
	新村	-1312~-655	542~973	居住区	110户/约220人		西北	1000
	北程村	-2253~-1883	1353~1562	居住区	170户/约420人		西北	2459
	翻身庄	-2355~-2131	814~979	居住区	90户/约220人		西北	2361
	大夫雷村	-2182~-1592	562~1015	居住区	140户/约220人		东北	1724
	生韩村	-2443~-2174	-857~-692	居住区	140户/约220人		西南	2305

	枣高村	-1981~1627	-1912~-1503	居住区	160户/约320人		西南	2278
	岳华村	-2158~1619	-2680~-2070	居住区	110户/约300人		西南	2746
	石门村	-1001~-560	-2267~-1420	居住区	145户/约300人		西南	1736
	亢营村	-1898~1541	-1803~-1575	居住区	165户/约550人		西南	1562
	永乐镇	-1304~1080	-1015~-617	居住区	130户/约400人		西南	1370
	永丰村	-1576~1316	1420~1759	居住区	80户/约220人		西北	1977
	黑头马	820~395	1818~2046	居住区	90户/约270人		西北	1847
	皮张村	-167~332	1908~2124	居住区	95户/约300人		北	1929
	磨子桥村	721~1113	2083~2227	居住区	115户/约360人		东北	2228
	康桥马	615~1001	1428~1609	居住区	120户/约360人		东北	1657
	年家村	1418~1776	322~625	居住区	80户/约230人		东北	1504
	销价村	1898~2174	1243~1507	居住区	85户/约320人		东北	2284
	沙里王	2068~2729	948~1161	居住区	140户/约220人		东北	2245
	叉张村	1143~2382	1818~2168	居住区	150户/约220人		东北	2085
	湾雷	1233~1847	-1236~-633	居住区	110户/约220人		东南	1389
	毗沙村	1706~2048	-1633~-1350	居住区	105户/约200人		东南	2239
声环境	尚家村	-651~253	361~650	居住区	105户/约200人		西	1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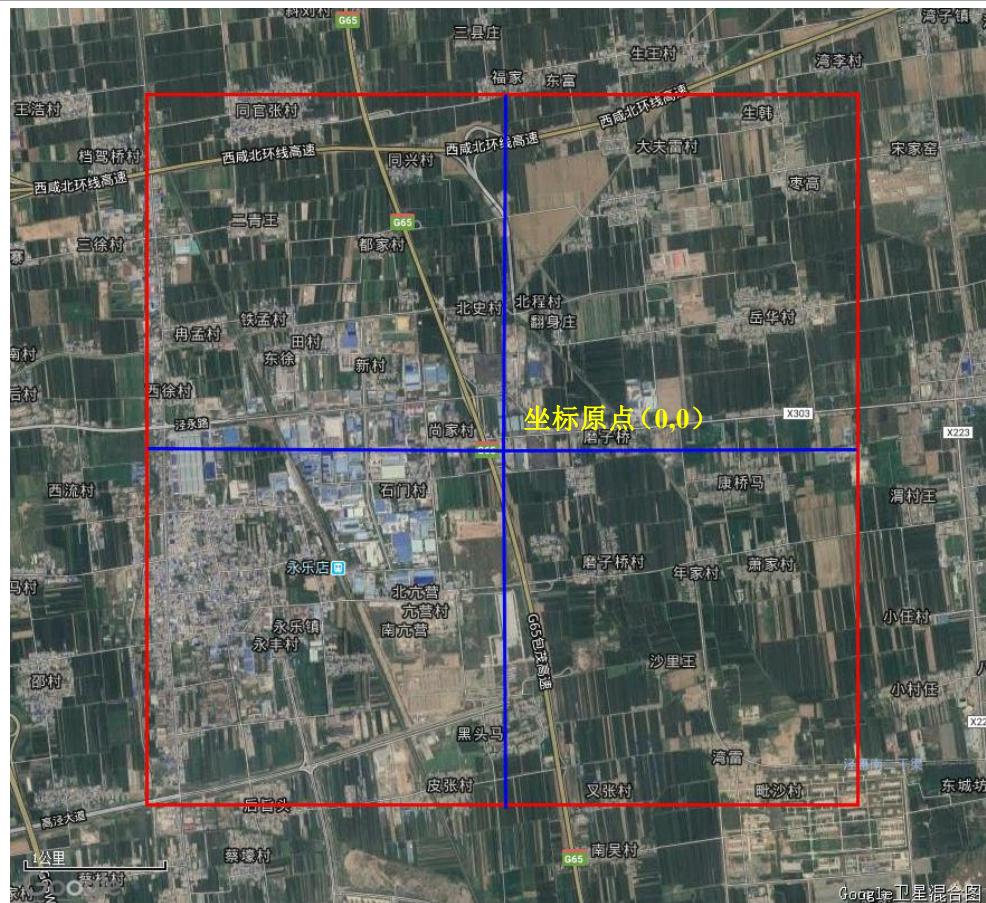


图3 项目评价范围图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一、环境空气																			
	项目所在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二级标准，标准值如下表：																			
	表 9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SO ₂	μg/m ³	500	150	60												
				PM ₁₀	μg/m ³	/	150	70												
				NO ₂	μg/m ³	200	80	40												
	二、地表水环境																			
	地表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V类标准，标准值如下表：																			
	表 1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table border="1"><tr><th>项目</th><th>pH 值</th><th>CODcr</th><th>BOD₅</th><th>DO</th><th>NH₃-N</th><th>粪大肠菌群</th></tr><tr><td>标准值</td><td>6~9</td><td>≤30</td><td>≤6</td><td>≥3</td><td>≤1.5</td><td>≤20000 个/L</td></tr></table>							项目	pH 值	CODcr	BOD ₅	DO	NH ₃ -N	粪大肠菌群	标准值	6~9	≤30	≤6	≥3	≤1.5
项目	pH 值	CODcr	BOD ₅	DO	NH ₃ -N	粪大肠菌群														
标准值	6~9	≤30	≤6	≥3	≤1.5	≤20000 个/L														
三、地下水环境																				
地下水环境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标准，标准值如下表：																				
表 11 地下水质量标准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table border="1"><tr><th>项目</th><th>pH 值</th><th>氨氮</th><th>氯化物</th><th>六价铬</th><th>总硬度</th></tr><tr><td>标准值</td><td>6.5≤pH≤8.5</td><td>≤0.50</td><td>≤250</td><td>≤0.05</td><td>≤450</td></tr></table>							项目	pH 值	氨氮	氯化物	六价铬	总硬度	标准值	6.5≤pH≤8.5	≤0.50	≤250	≤0.05	≤450		
项目	pH 值	氨氮	氯化物	六价铬	总硬度															
标准值	6.5≤pH≤8.5	≤0.50	≤250	≤0.05	≤450															
四、声环境质量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 2 类和 4a 类标准，标准值如下表：																				
表 12 声环境质量标准																				
东、南、北厂界 西厂界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类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2类	dB (A)	60	50															
		4a类		70	55															

污染 物 排 放 标 准	<h3>一、废气</h3> <p>施工期扬尘排放执行《施工场界扬尘排放限值》(DB 61/1078-2017) 中标准限值要求; 运营间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 水泥仓粉尘执行《关中地区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61/941-2014) 中表 2 排放限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3 施工场界扬尘(总悬浮颗粒物)浓度限值</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序号</th><th style="width: 30%;">污染物</th><th style="width: 20%;">监控点</th><th style="width: 20%;">施工阶段</th><th style="width: 20%;">小时平均浓度限值 (mg/m³)</th></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施工扬尘 (即总悬浮颗粒物 TSP)</td><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拆除、土方及地基处理 工程</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基础、主体结构及装饰 工程</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7</td></tr> </tbody> </table> <p>*周界外浓度最高点一般应设置于无组织排放源下风向的单位周界外 10m 范围内, 若预计无组织排放的最大落地浓度超过 10m 范围, 可将监控点移至该预计浓度最高点附近。</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4 运营期废气执行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rowspan="2" style="width: 15%;">污染物</th><th rowspan="2" style="width: 25%;">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th><th colspan="2">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th><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tr> <tr> <th style="width: 12%;">排气筒高度 (m)</th><th style="width: 12%;">二级</th><th style="width: 12%;">监控点</th><th style="width: 12%;">浓度 (mg/m³)</th></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粉尘</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20</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5</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5 水泥仓粉尘执行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0%;">污染物排放环节</th><th style="width: 30%;">污染物</th><th style="width: 30%;">浓度限值 (mg/m³)</th><th style="width: 10%;">监控位置</th></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水泥仓及其他通风生 产设备</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颗粒物</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td></tr> </tbody> </table> <h3>二、废水</h3> <p>本项目无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拉往污水处理厂。</p> <h3>三、噪声</h3> <p>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 中的相关规定, 运营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和 4 类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6 施工期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A)</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0%;">施工期</th><th style="width: 30%;">昼间</th><th style="width: 30%;">夜间</th></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场界噪声</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0</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5</td></tr> </tbody> </table>	序号	污染物	监控点	施工阶段	小时平均浓度限值 (mg/m ³)	1	施工扬尘 (即总悬浮颗粒物 TSP)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	拆除、土方及地基处理 工程	≤0.8	2	基础、主体结构及装饰 工程	≤0.7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粉尘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	1.0	污染物排放环节	污染物	浓度限值 (mg/m ³)	监控位置	水泥仓及其他通风生 产设备	颗粒物	10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施工期	昼间	夜间	场界噪声	70	55
序号	污染物	监控点	施工阶段	小时平均浓度限值 (mg/m ³)																																								
1	施工扬尘 (即总悬浮颗粒物 TSP)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	拆除、土方及地基处理 工程	≤0.8																																								
2			基础、主体结构及装饰 工程	≤0.7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粉尘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	1.0																																							
污染物排放环节	污染物	浓度限值 (mg/m ³)	监控位置																																									
水泥仓及其他通风生 产设备	颗粒物	10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施工期	昼间	夜间																																										
场界噪声	70	55																																										

表 17 运营期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A)

执行标准	厂界	级别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东、南、北厂界	2类	60	50
	西厂界	4类	70	55

四、固废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 及修改单(环保部 2013 年第 36 号公告) 中相关标准; 危险废物参照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修改单(环保部 2013 年第 36 号公告) 中的有关规定。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 定期拉往污水处理厂。另外, 本项目无 SO₂、NO_x产生, 因此不建议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总量控制指标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1、施工期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截止本项目上报时项目已建成运行，属于未批先建项目。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建设已基本完成，场地均已硬化，现无土建内容。

2、运营期

运营期生产工艺流程图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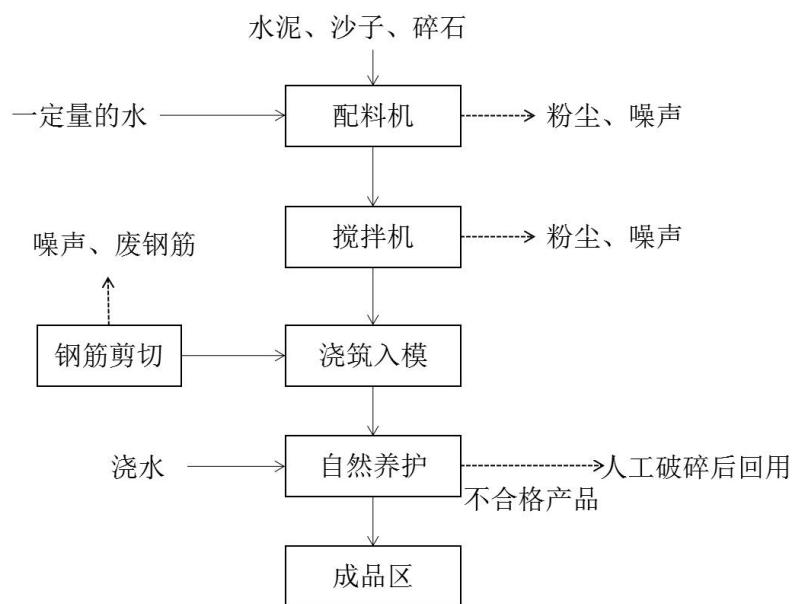


图 3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是以水泥、沙子、碎石、水等原料按照一定比例配比搅拌，并模具成型，养护生成成品。具体流程如下：

（1）原料储存：项目原料沙子、碎石入厂直接运送至原料储棚储存；散装水泥由密封罐车运入，由车上自备气力输送系统将其送入水泥罐内存放；外购钢筋直接运至生产车间附车间存放待用。

此工序会产生粉尘、噪声。

(2) 钢筋骨架制作：将外购的钢筋，按照客户订单要求进行定长剪切。采用张拉机对钢筋进行张拉，张拉机头中心应对准模具轴中心后才能开始张拉，张拉不应出现断筋现象，张拉完成后将其放置模具中待用。

此工序会产生噪声、废钢筋。

(3) 配料浇筑：沙子、碎石由铲车输送至配料机料仓，水泥通过水泥输送螺旋送至搅拌机，经过计量好的沙子、碎石送入搅拌机内，加入定量的水混合搅拌，混合搅拌均匀后经喂料机送至模具处放料浇筑。模具浇筑满后闭合模具。采用挤压机将模具内的物料混匀并密实成型。

此工序会产生粉尘、噪声。

(4) 自然养护：脱模完成后运至成品堆放区，洒水进行自然养护，大约 20 天完成养护。合格产品码放整齐外售。

主要主要污染工序：

一、施工期

本项目据现场勘查情况，目前已完成场地硬化、车间建设等土建内容，仅设备安装环节会对环境产生轻微影响，施工期影响可以通过采取一定的管理和技术措施得到降低。

二、营运期

1、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车辆冲洗废水和生活污水。

(1) 车辆冲洗废水

本项目设洗车台 1 座，车辆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2) 生活污水

生活用水：本项目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依据《陕西省行业用水定额》（DB 61/T 943-2014），住宿人员用水定额按 70L/人·d 计，非住宿人员按 35L/人·d，用水量为 $1.05m^3/d$ ($315m^3/a$)，排水量按 80%计，则运营期生活污水产生量 $0.84m^3/d$ ($252m^3/a$)，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定期拉往污水处理厂。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原料储棚粉尘、生产车间粉尘、水泥仓储粉尘以及运输车辆粉尘。

(1) 原料储棚粉尘

本项目原料储棚粉尘主要来源于碎石、沙子装卸过程产生的粉尘。在未采取措施情况下，粉尘的产生量按原料用量的 0.01% 计，本项目碎石、沙子年使用量为 51330t，则粉尘的产生量为 5.13t/a。本项目原料棚全封闭，仅留车辆出入通道，卸料全程在原料储棚内进行，并在卸料过程配备喷淋降尘系统。经采取相应措施后粉尘的排放量按产生量 1% 计，则粉尘无组织排放量为 0.051t/a。

（2）生产车间粉尘

本项目设有 2 座生产车间，2 座生产车间能力相当，因此每座生产车间所消耗的原料用量基本一致，本次评价时将物料均分至 2 座生产车间进行计算，则每座生产车间水泥、沙子、碎石总用量为 25665t/a。

i 北侧生产车间

沙子、碎石通过装载机输送至配料斗，配料称重后的各物料进入搅拌机进行搅拌混合，配料及物料搅拌过程中会产生粉尘，水泥通过螺旋输送管道输送进入搅拌机，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混凝土分批搅拌厂中装水泥、砂和粒料进入配料斗粉尘产生系数为 0.01kg/t 装料，则生产车间粉尘的产生量为 0.257t/a。在配料斗、搅拌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效率 80%），收集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效率 90%），15m 排气筒排放。除尘器配备风机风量为 4000m³/h，经处理后西侧车间粉尘无组织排放量为 0.05t/a（0.02kg/h），有组织排放量为 0.02t/a（2.08mg/m³）。

ii 南侧生产车间

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混凝土分批搅拌厂中装水泥、砂和粒料进入配料斗粉尘产生系数为 0.01kg/t 装料，则生产车间粉尘的产生量为 0.257t/a。在配料斗、搅拌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效率 80%），收集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效率 90%），15m 排气筒排放。除尘器配备风机风量为 4000m³/h，经处理后南侧车间粉尘无组织排放量为 0.05t/a（0.02kg/h），有组织排放量为 0.02t/a（2.08mg/m³）。

本项目南侧、北侧车间相距 65m，排气筒之间距离大于 65m，因此无需进行等效计算。

（3）水泥仓粉尘

本项目设有 3 个 50t 水泥仓，年使用水泥 11580t，散装水泥从罐车导入水泥罐过程是一个全密闭环境，在水泥进入水泥罐中，由于水泥罐内气压大于水泥罐外气压，产生的压力会产生气流变化，粉状水泥随着空气流动从水泥罐顶部逸散到空气中。残余值

根据 QC/T560-1999 《散装水泥车技术条件》的要求：在垂直高度为 15m，水平距离为 5m，工作压力为 0.2MPa 的条件下，水泥车的平均卸料速度不小于 1.2t/min；空压机（额定工作压力为 0.2MPa，转速为 800-1100r/min），风量以 3000m³/h 计，粉尘的产生量按用气量的 0.01% 计，粉尘量约为 1.2t/a，产生浓度为 577mg/m³。在水泥仓顶部安装仓顶除尘器收集产生的粉尘，除尘器固定在仓顶，收集的粉尘重新落回水泥仓内，除尘效率可以达 99%，粉尘的排放量为 0.012t/a，排放浓度为 5.8mg/m³，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2 排放限值。

（5）运输车辆粉尘

本项目车辆运输包括原料运输和成品运输，在运输过程会产生一定量粉尘，会对沿途区域的环境质量造成一定量的影响，其产生量与路面种类、气候条件及汽车行驶速度等因素有关，通过对厂区路面硬化、运输车辆加盖篷布、道路作业适时洒水、车辆定期检修等措施降低粉尘的产生和排放。

本环评要求采取以下污染防治措施：

- ①运输车辆必须加盖篷布，不得超载，限速行驶，尽量减少运输过程中物料抛洒泄漏或粉尘飞扬；
- ②对厂区全部地面进行平整、硬化，在厂内种植绿植，加强绿化；
- ③对厂区道路进行经常性打扫和洒水，车辆进出厂前对轮胎进行冲洗，降低沿线道路粉尘量；
- ④加强对车辆的定期检修、保养。

通过对运输过程采取以上控制措施后，可有效控制汽车扬尘的产生量，对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3、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车间内生产设备，包括钢筋拉力机、配料机、挤压机、切割机、电动拉料车等设备，噪声级在 70-105dB (A)。主要产噪设备及其声级特征见下表：

表 18 主要产噪设备及声级特性 单位：dB(A)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声级	备注
1	钢筋拉力机	3	75-95	机械 噪声
2	配料机	4	70-80	
3	挤压机	4	70-80	
4	切割机	3	85-95	
5	电动拉料车	5	75-80	

项目拟采取的降噪措施如下：

(1) 选型上使用国内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安装时采取台基减振、减震垫等一系列减振、隔声措施；

(2) 合理布置噪声源：将高噪声设备安装在车间内，充分利用距离衰减，以减轻对厂界外的声环境影响；

(3) 安排专人定期维护机械设备，确保设备正常运转。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噪声；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

(4) 合理安排生产时间，禁止夜间生产（22:00-6:00），禁止在夜间（22:00-6:00）进行水泥输送存储。

4、固废

运营期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餐饮油脂、废钢筋、残次品、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沉淀池污泥、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含油手套、抹布）。

(1) 生活垃圾

运营期劳动定员 30 人，生活垃圾排放系数以 $0.5\text{kg}/\text{人}\cdot\text{d}$ 计，运营期共产生生活垃圾 4.5t/a ，统一收集，环卫清运。

(2) 废钢筋

生产过程中废钢筋产生量约 1.8t/a ，外售资源回收单位处置。

(3) 残次品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残次品，产生量约为 85t/a ，人工破碎后用作原料。

(4)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根据分析，北侧生产车间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为 0.19t/a ，南侧生产车间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为 0.19t/a ，则除尘器共收集粉尘 0.38t/a

(5) 沉淀池污泥

本项目洗车台配备三级沉淀池，定期对沉淀池污泥进行清理。沉淀池污泥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

(6) 危险废物

①废润滑油（HW08）

本项目设备日常维护、检修过程会产生废润滑油。废润滑油的产生量为 0.014t/a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其属于 HW08 900-249-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含矿物油废物。

②废含油手套、抹布（900-041-49）

本项目设备在检修过程中会产生废含油手套、抹布，产生量为 0.001t/a，属于 HW49 900-041-49 含油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

本项目的危废集中收集，分类暂存于危废收集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 及 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施工期	本项目据现场勘查情况,目前已完成场地硬化、车间建设等土建内容,仅设备安装环节会对环境产生轻微影响,施工期影响可以通过采取一定的管理和技术措施得到降低。				
大气污染	原料储棚	粉尘	5.13t/a	0.051t/a	
	北侧车间		0.257t/a	无组织: 0.05t/a 有组织: 0.02t/a, 2.08mg/m ³	
	南侧车间			无组织: 0.05t/a 有组织: 0.02t/a, 2.08mg/m ³	
	水泥仓(3个)	水泥粉尘	577mg/m ³ , 1.2t/a	5.8mg/m ³ , 0.012t/a	
运营期	职工生活	COD、BOD ₅ 、SS、氨氮	252m ³ /a	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定期拉往污水处理厂	
	车辆冲洗废水	SS等	300m ³ /a	车辆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处理循环使用	
固废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4.5t/a	定点收集,环卫清运	
	生产过程	废钢筋	1.8t/a	外售资源回收单位	
		残次品	85t/a	人工破碎后作为原料	
	除尘器	粉尘	0.38	作为生产原料	
	沉淀池	沉淀池污泥	-	定期清理,送至生活垃圾填埋场	
	设备检修、维护	废润滑油	0.014t/a	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含油抹布、手套	0.001t/a		
噪声	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各设备厂房内放置,加装减震基垫等措施后可达标排放。				
其它	<p>主要生态影响:</p> <p>项目区域内没有国家保护动植物,项目建设通过加强植树种草,绿化厂区周围环境等措施,该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明显的破坏和影响。</p>				

环境影响分析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据现场勘查情况，目前已完成场地硬化、车间建设等土建内容，仅设备安装环节会对环境产生轻微影响，施工期影响可以通过采取一定的管理和技术措施得到降低。

二、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车辆冲洗废水和生活污水。车辆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处理循环使用。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52m³/a，废水排放量较小，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由吸粪车定期抽吸，拉往污水处理厂。本项目产生的污水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生活污水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见表 19。

表 19 项目水污染物产生和处理后源强一览表

产生及排放源	污水量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产生源强	252m ³ /a	产生浓度 (mg/L)	350	200	220	25	
		产生量 (t/a)	0.089	0.050	0.055	0.006	
排放源强	252m ³ /a	排放浓度 (mg/L)	≤300	≤150	≤180	25	
		排放量 (t/a)	0.076	0.038	0.045	0.006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mg/L)			500	300	400	/	
(GB/T31962-2015) 表一中 B 级标准 (mg/L)			/	/	/	45	

表 20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NH ₃ -N、SS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	1	化粪池	沉淀+厌氧	1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总排口
--	--	--	--	--	--	--	--	--	--	---------------------------------------

表 21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种类	国家或地方排放标准限值 (mg/L)
1	1#	108.9622 60	34.5398 36	0.025 2	污水处理厂	间歇	8:00~1 8:00	污水处理厂	SS	10
									COD _{cr}	30
									氨氮	1.5

表 22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1#	SS	SS	400
		COD _{cr}	COD _{cr}	500
		氨氮	氨氮	45
		BOD ₅	BOD ₅	300

表 5-11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日排放量 (t/d)	年排放量(t/a)	
1	2#	SS	180	0.00015	0.045	
		COD _{cr}	300	0.00025	0.076	
		氨氮	25	0.00002	0.006	
		BOD ₅	150	0.00013	0.038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_{cr}			0.076	
		氨氮			0.006	

表 23 环境监测计划及记录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1	1#	COD _{cr}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手工	/	/	瞬时采样/3	1 次/半年	重铬酸钾法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由上表可见，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拉往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 B，出水水质 COD、BOD₅、SS 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中的三级标准, NH₃-N 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一中 B 级标准, 因此, 污水处理措施可行。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分析可知, 本项目生产车间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163t/a, 有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04t/a。

①有组织废气影响预测

采用大气估算工具 (AERSCREEN) 界面软件对本项目所排有组织废气进行估算预测, 有组织废气参数见表 24、表 25、表 26, 预测结果见表 27, 无组织废气参数及预测结果见表 28、表 29。

表 24 有组织废气参数

排气筒 编号	污染物名 称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平均时段	标准来源	正常工况源强
P1	TSP	15	1 小时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0.008kg/h (0.002g/s)
P2					0.008kg/h (0.002g/s)

表 25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 (城市选项时)	/
最高环境温度/°C		40.9
最低环境温度/°C		-20.8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平均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表 26 点源参数表

编 号	名称	排 气 筒 高 度/m	排 气 筒 出 口 内 径/m	烟气流速/ (m/s)	烟气温 度/°C	年排放小 时数/h	排 放 工 况	污 染 物 排 放 速 率/ (kg/h)
P1	TSP	15	0.4	9.65	25	2400	正常 工况	0.008kg/h
P2								0.008kg/h

表 27 有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影响估算结果表

下风向距离/m	有组织粉尘 P1		有组织粉尘 P2	
	预测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预测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10	0.36982	4.10911E-002	0.36982	4.10911E-002
25	2.0863	2.31811E-001	2.0863	2.31811E-001
50	1.6023	1.78033E-001	1.6023	1.78033E-001
70	3.4384	3.82044E-001	3.4384	3.82044E-001
75	3.4075	3.78611E-001	3.4075	3.78611E-001
100	2.8863	3.20700E-001	2.8863	3.20700E-001
125	2.302	2.55778E-001	2.302	2.55778E-001
150	1.8411	2.04567E-001	1.8411	2.04567E-001
175	1.4971	1.66344E-001	1.4971	1.66344E-001
200	1.2493	1.38811E-001	1.2493	1.38811E-001
225	1.2056	1.33956E-001	1.2056	1.33956E-001
250	1.4881	1.65344E-001	1.4881	1.65344E-001
275	1.6968	1.88533E-001	1.6968	1.88533E-001
300	1.8308	2.03422E-001	1.8308	2.03422E-001
325	1.8979	2.10878E-001	1.8979	2.10878E-001
350	1.8747	2.08300E-001	1.8747	2.08300E-001
375	1.8274	2.03044E-001	1.8274	2.03044E-001
400	1.7743	1.97144E-001	1.7743	1.97144E-001
425	1.7181	1.90900E-001	1.7181	1.90900E-001
450	1.6606	1.84511E-001	1.6606	1.84511E-001
475	1.6032	1.78133E-001	1.6032	1.78133E-001
500	1.5467	1.71856E-001	1.5467	1.71856E-001
下风向最大值	3.4384	3.82044E-001	3.4384	3.82044E-001
最大浓度距离 (m)			70	
浓度占标准 1% 距 源最远距离 D1%			Pmax < 1%	

根据上表预测可知，本项目粉尘排气筒排放的有组织废气在正常工况下占标率小于1%，排放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要求。

②无组织废气影响预测

采用大气估算工具（AERSCREEN）界面软件对本项目所排无组织废气进行估算预测，预测参数及结果见表 28、表 29。

表 28 无组织废气参数

编号	名称	面源 名称	面源 长度/m	面源 宽度/m	面源初 始排放 高度/m	年排放 小时数/h	排放 工况	污染物排 放速率/ (kg/h)
1#	TSP	1#车间	30m	20m	8m	2400	正常	0.032kg/h
2#		2#车间	20m	10m	8m	2400	正常	0.032kg/h

表 29 无组织废气预测结果

距源中心下 风向距离 D (m)	1#车间		距源中心下 风向距离 D (m)	2#车间	
	预测质量浓度 μg/m ³	占标率 (%)		预测质量浓 度 μg/m ³	占标率 (%)
10	38.887	4.32078E+000	10	49.713	5.52367E+000

21	49.628	5.51422E+000	15	62.1	6.90000E+000	
25	43.544	4.83822E+000	25	43.319	4.81322E+000	
50	33.067	3.67411E+000	50	34.352	3.81689E+000	
75	24.76	2.75111E+000	75	25.035	2.78167E+000	
100	22.333	2.48144E+000	100	22.697	2.52189E+000	
最大浓度落 地点浓度	49.628	5.51422E+000	最大浓度落 地点浓度	62.1	6.90000E+000	
最大浓度出 现距离 (m)	21		最大浓度出 现距离 (m)	15		
浓度占标准 1%距源最 远距离 D1%			1%≤Pmax<10%			
推荐评价等 级			二级			
据预测结果，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要求，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周围大气环境功能。车间无组织排放的废气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均在1%~10%之间，综合有组织污染物排放预测结果，推荐评价等级为二级。由于项目有组织与无组织排放废气浓度较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周围大气环境功能。						
3、声环境影响分析						
(1) 主要噪声源及源强						
运营期的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噪声，噪声级在70-95dB(A)。主要产噪设备及其声级特征见下表：						
表30 主要产噪设备及声级特性 单位：dB(A)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声级	处理措施要求	处理后 声级	备注
1	钢筋拉力机	3	75-95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震基础、厂房内放置	65	机械 噪声
2	配料机	4	70-80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震基础、厂房内放置	60	
3	挤压机	4	70-80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震基础、厂房内放置	60	
4	切割机	3	85-95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震基础、厂房内放置	75	
5	电动拉料车	5	75-80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震基础、厂房内放置	65	
(2) 噪声对环境影响分析						

①预测模式

按照 HJ2.4-2009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中推荐的模式进行预测。

i 室内声源

对于室内点声源，将室内声场近似为扩散声场，车间均匀透声，其预测模式如下：

$$L_A(r) = L_{p0} - TL + 10 \lg \frac{1-\alpha}{\alpha} - 20 \lg \frac{r}{r_0}$$

式中： $L_A(r)$ —噪声源在预测点的声压级，dB(A);

L_{p0} —参考位置处的声压级，dB(A);

TL—隔墙（或窗户）的隔声量，取 25dB(A);

α —车间平均吸声系数；取 0.15;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中心的位置，取 2m。

ii 噪声贡献值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
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eqg$) 为：

$$Leqg(T)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 —室外声源个数；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iii 预测值

预测点等效声级叠加 (Leq)

$$Leq = 10 \lg(10^{0.1Leqg} + 10^{0.1Leqb})$$

式中： $L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 (A)；

$L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dB (A)。

②预测结果

预测结果见表 26。

表 31 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 Leq[dB(A)]

预测点位	平均背景值		贡献值	预测值	夜间	标准值 (dB)
	昼间	夜间		昼间		
厂界东侧	56.8	47.9	55.0	59	47.9	昼间 60、夜间 50
厂界北侧	56.4	45.0	44.7	56.7	45.0	
厂界南侧	58.2	49.2	39.4	58.3	49.2	昼间 70、夜间 55
厂界西侧	59.1	51.6	48.6	59.5	51.6	

注: 由于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故不对夜间噪声值进行预测。

根据表 26 预测结果可知, 项目厂界昼间东、南、北厂界噪声预测值均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 西厂界可以满足 4 类标准要求, 项目建成后对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废影响分析

运营期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废钢筋、残次品、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化粪池污泥以及危险废物(废润滑油; 废含油手套、抹布)。

生活垃圾产生量为4.5t/a, 统一收集, 环卫清运。废钢筋外售资源回收单位处置, 残次品人工破碎后作为生产原料,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用作生产原料, 化粪池污泥定期清理, 肥田处理。危险废物危废统一收集, 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在办公区、生产区设置垃圾桶用于收集生活垃圾; 厂内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 暂存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生产固废; 设置危废暂存间收集暂存废润滑油和废含油手套、抹布等。

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 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 及修改单要求建设。

危险废物储运方式及要求:

①厂内危险废物暂存与管理

危废暂存间及安放位置严格按照《危险废物储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要求建设, 做好防雨、地面防渗、容器防漏, 防止二次污染。

A、危险废物应与其他固体废物严格隔离, 其他一般固体废物应分类存放, 禁止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等一般固废混入; 贮存危险废物时应按照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贮存, 每个贮存区域之间宜设置挡墙间隔, 并应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尘装置。

B、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修改单设置警示标志及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C、危险废物应当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分类盛装，无法接入常用容器的危险废物可用防漏胶袋等盛装；禁止将不相容（相互反应）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混装；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标准的标签。

D、装载污泥等半固体危险废物的容器内须留足够的空间，容器顶部与物质表面之间保留 100mm 以上的空间。

E、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F、按要求对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进行全过程严格管理和安全处置。

G、地面与裙脚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必须用泄漏液体收集装置，气体导出口，及气体净化装置。

H、用以存放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容器的地方，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

I、应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或裙脚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量或总储量的五分之一。

②危险废物运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344 号《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在危险废弃物外运至处置单位时必须严格遵守以下要求：

A、做好每次外运处置废弃物的运输登记，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每种废物填写一份联单），并加盖公司公章，经运输单位核实验收签字后，接受单位应当将联单第一联、第二联副联自接受危险废物之日起十日内交付产生单位，联单第一联由产生单位自留存档，联单第二联副联由产生单位在二日内报送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接受单位将联单第三联交付运输单位存档；将联单第四联自留存档；将联单第五联自接受危险废物之日起二日内报送接受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B、废弃物处置单位的运输人员必须掌握危险化学品运输的安全知识，了解所运载的危险化学品的性质、危害特性、包装容器的使用特性和发生意外时的应急措施。运输车辆必须具有车辆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驾驶人员必须由取得驾驶执照的熟练人员担任。

C、处置单位在运输危险废弃物时必须配备押运人员，并随时处于押运人员的监管之下，不得超装、超载，严格按照所在城市规定的行车时间和行车路线行驶，不得进入

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禁止通行的区域。

D、危险废弃物在运输途中若发生被盗、丢失、流散、泄漏等情况时，公司及押运人员必须立即向当地公安部门报告，并采取一切可能的警示措施。

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固废经妥善处理、处置后，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5、环境风险评价分析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附录H，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生产过程中不涉及危险物质，则无环境敏感目标，无环境风险识别，可认为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 $Q < 1$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6、环境管理

在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必须制定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计划。环境管理由项目负责人直接领导，由具有环境保护知识与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担任环保员，负责并协调有关环境监测的具体事项。监测计划见下表。

营运期环境管理

营运期的环境管理工作纳入每天的日常工作管理范围，要全面统筹、合理部署、统一安排，积极贯彻“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形成环境管理经常化、制度化；对运营中产生的问题需即时制定相对应策，加强与环境保护部门的联系与配合，结合环境监测的结果，及时掌握环境质量的变化状况，采取有效措施把污染控制在国家标准允许的范围内。一旦发生环保污染事故、人身健康危害，要速与当地环保、环卫、市政、公安、医疗等部门密切配合，及时消除影响，防治环境污染，保证人员的安全。对环境污染要及时做出应急处理。

7、污染物排放清单

表 32 污染物排放清单

类型	污染源	环境保护措施及主要运行参数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总量	排放时段	排污口信息	执行的环境标准
大气污染物	原料储棚	全封闭，仅留车辆出入通道，卸料全程在原料储棚内进行，配备喷淋降尘系统	粉尘	-	0.051 t/a	间断排放	无组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生产车间	车间全封闭，配料机、	粉尘（北）	-	0.05 t/a	年排放300天	无组织排放	

		搅拌机上方各设一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置，15m排气筒排放	侧生产车间)	2.08m ³ /m ³	0.02 t/a		有组织排放（P1排气筒）	
			粉尘（南侧生产车间）	-	0.05 t/a		无组织排放	
			粉尘（南侧生产车间）	2.08m ³ /m ³	0.02 t/a		有组织排放（P2排气筒）	
	水泥仓	仓顶除尘器	粉尘	5.8mg/m ³	0.012 t/a	间断排放	无组织排放（3个水泥仓）	《关中地区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61/941-2014)
废水	职工生活	化粪池	COD、BOD ₅ 、SS、NH ₃ -N	-	252t/a	年排放300天	-	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定期拉往污水处理厂
	车辆冲洗	洗车台（配三级沉淀池）	SS	-	-	年排放300天	-	车辆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处理循环使用
固废	职工生活	垃圾桶	生活垃圾	-	1.0 t/a	年排放300天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其修改单
							-	
	生产过程	一般固废暂存间	废钢筋	-	1.8t/a		-	
			残次品	-	85t/a		-	人工破碎作为原料
	布袋除尘器	-	粉尘	-	0.38 t/a		-	作为原料
	设备检修、维护	危废收集桶	废润滑油	-	0.012 t/a		-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修改单
			废含油手套、抹布	-	0.001 t/a		-	

8、环境监测计划

建设单位应按要求定期开展环境质量监测。若企业自己不具备监测条件，可委托当地环境监测站进行监测。

表 33 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表

污染源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地点	监测点数	监测频率	控制指标
生产	无组织粉尘	周界外浓	4 个	一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车间		度最高点		一次	(GB16297-1996)
	有组织粉尘	排气筒	2 个		
厂界噪声	Leq (A)	厂界四周	4 个	一年一次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和 4 类标准

9、项目环保投资及环保竣工验收

本项目环保投资 46.5 万元, 占工程总投资 9.3%。主要用于废气、废水的治理, 噪声控制, 固体废物处置等方面, 具体见下表 34。建设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清单见表 35。

表 34 环保设备和投资估算表

治理工程			环保设备	环保投资 (万元)
运营期	废气	原料场粉尘	原料储棚全封闭, 仅留车辆出入通道, 设移喷淋洒水抑尘	3
		生产车间粉尘	车间封闭, 搅拌机、配料机上方各设一集气罩(4 个) + 布袋除尘器(2 个) + 15m 排气筒(2 个)	20
		水泥仓	仓顶除尘器(3 个)	7.5
		运输粉尘	篷布遮盖, 硬化厂区地面	7
	废水	车辆冲洗废水	洗车台 1 座(配三级沉淀池)	1.5
	噪声		基础减震、消声、隔声	5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 定点收集, 环卫清运	0.5
		废钢筋、残次品	一般残次品回收房一座	1
		废润滑油、废含油手套、抹布	危废暂存间	1
合计			环保投资	46.5

表 35 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清单

类别		环保设施名称	规模	验收标准
废水	生活废水	化粪池	1 座	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 定期拉往污水处理厂
	车辆冲洗废水	洗车台(配三级沉淀池)	1 座	车辆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处理循环使用
废气	原料储棚粉尘	原料储棚全封闭, 仅留车辆出入通道, 设喷淋降尘系统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生产车间粉尘	车间全封闭, 配料机、搅拌机上方各设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2 套	
	运输粉尘	运输车辆篷布遮盖, 硬化场区地面		

	水泥仓	仓顶除尘器（3个）		《关中地区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61/941-2014）
	噪 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配料机、搅拌机车间内放置，基础减震、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和4类标准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定点收集，环卫清运	若干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
	废钢筋、残次品	残次品暂存间	1间	
	废润滑油、废含油手套、抹布	危废暂存间	1间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类型\内容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运营期	原料储棚	粉尘	原料储棚全封闭，仅留车辆出入通道，地面硬化，配备喷淋降尘系统			
		生产车间	粉尘	生产区全封闭，配料机、搅拌机上方各设一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车辆运输	粉尘	运输车辆篷布遮盖，硬化厂区地面			
		水泥仓	粉尘	仓顶除尘器			
水污染物	运营期	生活污水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化粪池	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定期拉往污水处理厂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定点收集，环卫清运	合理处置		
			化粪池污泥	定期清掏后拉往污水处理厂			
		生产过程	废钢筋	外售资源回收单位			
			残次品	人工破碎作为原料			
		洗车台	沉淀池污泥	定期清理，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			
		设备检修、保养	废润滑油	定点收集，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废含油手套、抹布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各设备厂房内放置，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项目区域内没有国家保护动植物，项目建设通过加强植树种草，绿化厂区周围环境等措施，该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明显的破坏和影响。							

结论及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西咸新区屹立园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投资 500 万元，在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尚家组 8 号建设西咸新区屹立园设施农业预应力混凝土立柱生产项目。

2018 年 8 月 15 日泾河新城发展和改革局印发了关于《西咸新区屹立园设施农业预应力混凝土立柱生产项目备案确认书》，项目代码：2018-611206-30-03-040994，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自建生产用车间 8000m²，建预应力混凝土立柱生产线 3 条。其生产流程从预应力钢筋铺设与张拉，混凝土搅拌，挤压成型，成品养护，堆放，直到验收。日产量为 1 万米。年产量 300 万米。年产值 3000 万元。

2、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尚家组 8 号，租用泾阳县永乐镇尚家村建设用地。该区域地块内电力、通讯、交通等基础设施配套齐全，区域的综合配套效应比较明显。从周边环境敏感性来看，项目周边以农田、村庄为主，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南面 130m 左右的尚家村，项目产噪设备经减噪措施后东、南、北厂界噪声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西侧噪声满足 4a 类标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排放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关排放标准要求，水泥仓储粉尘排放满足《关中地区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61/941-2014）相关标准要求。总体来说，项目地周围环境质量现状较好。综上所述项目选址合理，经判定项目可行。

3、与产业政策的相符性

经检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可知，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淘汰类和限制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4、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依据《环保快报(2018-3)》(陕西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 2018 年 1 月 8 日)发布数据，项目区 SO₂、NO₂、CO 年评价指标达标，PM₁₀、PM_{2.5}、NO₂、O₃年评价指标不达标，可见，泾河新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

(2)声环境：由监测结果可以看出，本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昼夜间噪声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和 4a 类标准，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5、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1) 水污染影响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车辆冲洗废水和生活污水。车辆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处理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量为 252t/a，排放量较小，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定期拉往污水处理厂。本项目产生的污水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 大气污染影响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原料储棚粉尘、生产车间粉尘、水泥仓粉尘、运输车辆粉尘。原料储棚全封闭，仅留车辆出入通道，地面硬化，装卸料全程在储棚内进行，配备喷淋降尘系统；生产车间全封闭，配料机、搅拌机上方各设一集气罩，收集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水泥仓顶部设仓顶除尘器，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落于水泥仓中。在厂区出入口设洗车台一座，对进出场车辆进行冲洗；对运输车辆加盖篷布，道路作业适时洒水以及道路硬化等措施降低起尘量。经采取合理的扬尘防治措施，项目粉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关排放标准要求，水泥仓储粉尘排放满足《关中地区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61/941-2014）相关标准要求。

(3) 噪声污染影响及防治措施

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各设备厂房内设置，加装减震基垫、厂房隔声等处理措施后，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 固体废物污染影响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餐饮油脂、废钢筋、残次品、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沉淀池污泥以及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含油手套、抹布）。

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5t/a，统一收集，环卫清运。废钢筋外售资源回收单位处置，残次品人工破碎后用作原料，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作为生产原料，化粪池污泥由村民清掏拉往污水处理厂，沉淀池污泥定期清理，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危险废物危废统一收集，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综上所述，本项目布局合理，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经采取本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对环境产生的不利影响可得到有效控制，对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角度论证，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二、环保要求与建议

1、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按照设计和环评要求认真落实废气、污(废)水、固废、

噪声等防治措施；

2、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应建立污染防治专管部门，负责落实废水、废气、固废等的治理。建立岗位责任制和工作台账制度，对污染防治情况进行定时监测，及时掌握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做好各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工作。

3、加强各机械设备的检修和维护，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1 备案

附件 2 租赁合同

附件 5 监测报告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四邻关系图

附图 4 监测点位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工程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工程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4、声影响专项评价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